

〔A〕

〔主动公开〕

# 苏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

苏州卫健办复〔2026〕160号

签发：程军平

## 对市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 第 0233 号建议的答复

顾悦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推进基层常见慢性“疑难杂症”防控体系建设的建议》已收悉。经商市医保局，现答复如下：

### 一、工作基础

一是持续完善基层慢病筛查与管理体系建设。我市在 2016 年启动健康市民“531”行动计划，建成覆盖胸痛、卒中等五大疾病区域协同救治中心，并在基层建立肿瘤、心脑血管疾病等慢性病常态化筛查机制。2025 年 5 月，进一步启动市县镇三级慢

病管理中心建设，构建以市级慢病防治中心为统领、10 个县级市（区）慢病防治中心为纽带、148 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（乡镇卫生院）为网底，纵向联动、横向协同的慢病防治网络。对照《江苏省基层慢病筛防中心建设标准》《苏州市基层慢病管理中心建设标准（试行）》，全面推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完成慢病筛查、健康管理等工作的软硬件升级改造。

二是持续健全上下联动的诊疗服务体系建设。对照国家卫健委《综合医院风湿免疫科建设与管理指南（试行）》要求，推进风湿免疫专科建设工作。目前全市近 30 家医院独立设置风湿免疫科，实现全市 10 个市区板块全覆盖。通过城市医疗集团、紧密型县域医共体、专科联盟建设等形式，推动资源上下联动和流通，提升基层诊疗服务能力，辐射带动全市免疫疾病诊疗服务网络不断完善。

三是持续强化基层卫生服务能力建设。常态化开展基层卫生人员培训，将常见自身免疫疾病基础诊疗知识与临床操作技能纳入培训内容。深化数智赋能基层，启动部署基层 AI 全科医生辅助诊疗系统，为基层诊疗服务提供智能支撑。贯彻实施《关于进一步推进全市基层卫生事业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》（苏府办〔2025〕3 号），加快推进以信息化为支撑的区域检验中心、远程会诊等资源共享中心建设，提升基层诊疗服务能力。

四是落实医疗保障范围与待遇标准。目前，苏州已实现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门诊慢性病保障政策全市统一，明确将类风湿关节炎等自身免疫病纳入门诊慢性病保障范围，与帕金森氏综合症、慢性阻塞性肺病等同享 80% 的药品费用支付比例。同时，系统性红斑狼疮已纳入全国统一特殊病保障范围，参保患者可按规定享受相应医保报销待遇。

## 二、下一步工作打算

根据相关工作计划安排，结合当前存在的问题和改进建议，重点从以下方面开展工作。

一是提升基层专业能力。聚焦基层医务人员能力建设，围绕疾病典型临床表现、诊断标准和转诊流程开展培训，规范基层医务人员疾病早期识别与处置。

二是健全分级诊疗双向转诊机制。进一步细化明确基层首诊、双向转诊的指征标准与衔接流程，结合紧密型医联体和新三大中心（市县两级肿瘤防治中心、市县镇三级慢病防治中心、跨院多学科诊疗协作中心）建设，持续完善分级诊疗格局。

三是数智赋能基层医疗卫生服务升级。加快推动人工智能辅助诊断等智慧医疗技术推广应用，为基层医务人员提供临床决策支撑。加块推进区域检验中心建设，有效提升基层检测能力与群众就医便捷性。

感谢您对苏州卫生健康工作的关心与支持!

苏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

2026 年 5 月 28 日

联 系 人：濮朝晖

联系电话：0512-68350260

抄 送：市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工委、市政府办公室、市医疗保障局。

---

苏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

2026 年 5 月 28 日印发

---